

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3日以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公司各位董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8年5月2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斌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现场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关于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2、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结合公司经营需要，现需扩展公司经营范围，同时修改《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三条公司经营范围的相应内容。增加新的内容：“光学材料及仪器、光电模块与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日用电子技术服务研发与制造；通信设备（专营除外）及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安装、调试、维修服务；计算机配件、光电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与网络产品的销售；科技开发与咨询、光机电一体化产品开发及相关产品销售、人工智能设计、模具开发及设计。”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备查文件

《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包头市塞北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2 日